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票简称 (兆驰股份) and 股票代码 (002429). Includes contact information and office address.

2. 报告期主要业务和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液晶电视机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坚持发展自主创新技术,产品主要涉及传统液晶电视、互联网电视与互联网视频、数字机顶盒、LED产品及配件等。

1. 传统家庭视听产品
液晶电视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专业从事液晶电视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十余年,形成了相对完整的产品体系,可以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

2. 互联网智能终端及联合运营
2016年是公司向互联网电视业务联合运营领域战略转型的元年,公司联合行业领先企业,以风行电视和风行网为核心载体,推出了集终端、内容、平台于一体的互联网电视产品和互联网视频服务。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5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Table with 4 columns: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上述财务指标及其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Includes a table for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Lists major shareholders like 兆驰数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7,477,346,377.71 6,098,877,230.59 22.66% 7,107,625,001.30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2017年度将与关联方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兆驰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驰智能”)、深圳市兆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驰照明”)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Table with 4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兆祥

2. 深圳市兆驰智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深圳市兆驰智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兆祥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3. 深圳市兆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深圳市兆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兆祥
注册资本:20,000.00 万元

三、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二)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五、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一)定价原则
(二)定价方法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一)决策程序
(二)回避制度

七、关联交易信息披露
(一)披露原则
(二)披露内容

八、关联交易风险提示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3. 深圳市兆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深圳市兆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兆祥
注册资本:20,000.00 万元

兆驰照明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成立,暂无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二)与本公司之关联关系
1.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18 日、8 月 18 日、10 月 13 日,本公司与东方明珠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补充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补充协议(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关联法人:(四)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规定,故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 深圳市兆驰智能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张兆祥先生直接持有深圳市兆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46.00% 的股份,且为其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关联法人:(三)由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规定,故兆驰智能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 深圳市兆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张兆祥先生直接持有深圳市兆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46.00% 的股份,且为其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关联法人:(三)由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规定,故兆驰照明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公司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收入情况较为稳定,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与东方明珠及其控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为销售产品及提供售后服务,不存在坏账风险。

兆驰智能、兆驰照明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公司结合其主要经营情况及发展模式进行分析,兆驰智能、兆驰照明经营状况良好,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应收款项形成坏账。

4.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一)定价原则
(二)定价方法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一)决策程序
(二)回避制度

六、关联交易信息披露
(一)披露原则
(二)披露内容

七、关联交易风险提示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八、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九、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十、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十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十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十三、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十四、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十五、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十六、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十七、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十八、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 年,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国内经济继续呈现增速放缓的态势,国家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实现了“十三五”时期的良好开局,但经济风险与压力仍处于较高水平。公司按照既定的发展目标和战略规划,通过产业转型、优化资源配置、降本增效等措施,在充分发挥公司智能制造优势及产业化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同时积极实施战略产品布局,完善公司各大业务板块产业链,在巩固、扩大以家庭视听产品为主的业务的同时,持续推进 LED 产品及配件的稳步增长,并加快向互联网电视联合运营业务战略转型,使新领域互联网运营平台业务得到了快速发展,互联网智能终端及售后服务收入大幅增加。此外,公司持续贯彻技术创新与业务创新,促进子公司之间的技术交流,充分利用客户、供应链管理等方面的规模效应,保持研发优势、成本优势和产业化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计划,稳步推进各项业务发展,营销服务能力不断提升,资产规模及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明显增长。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747,734.64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2.66%;实现利润总额 42,757.6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6.6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7,439.0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8.31%。就上述经营业绩的达成,公司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着重建设:1. 夯实传统家庭视听类产品业务;2. 积极开拓新业务,拓展互联网智能终端及互联网视频联合运营;3. 持续推进 LED 产品及配件;4. 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进战略合作伙伴,携手打造超维生态;5. 推行合伙人股权激励模式,拓展产业链;6. 持续产品技术创新,推进智能制造,实现降本增效;7. 完善公司治理,保障公司稳健发展。

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 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比上年同期增减. Rows include 液晶电视, 互联网服务收入, 数字机顶盒, LED 产品及配件.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面临退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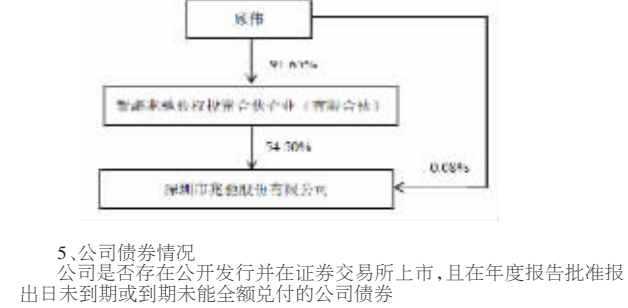
(2) 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4)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控股子公司风行在线于 2016 年 1 月设立其全资子公司深圳风行多媒体有限公司。
2. 公司于 2016 年以美元 0.82 元的价格收购风行网络 82% 的股权,以美元 1 元的价格将风行网络全资子公司风行视频转让给控股子公司风行在线。

3. 2016 年 7 月,公司出资人民币 2.4 亿元设立深圳市兆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98.7654% 股权。
4. 公司于 2016 年出资设立并增资深圳市兆驰多媒体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99.9889% 股权,目前尚未缴足实缴资本。

二、合并范围减少
1.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注销了杭州飞越数字设备有限公司。
2. 公司控股子公司风行在线于 2016 年 6 月注销了其全资子公司上海歌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 对 2016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4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社区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3 号楼 6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监事会议 3 名,实际参加监事会议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兆祥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五、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六、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决算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情况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定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章程及《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该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五、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和实施状况,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

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26)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需求,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情况确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7 日收到公司监事邹雨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邹雨刚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任职。由于邹雨刚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不足法定人数,经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监事就任前,邹雨刚先生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